

# 南通理工学院文件

通理工〔2023〕40号

---

## 关于开展校园环境卫生大扫除的通知

各部门、各学院、海安校区管委会：

为预防校园春季传染病，保障校园卫生环境整洁，学校爱卫会决定开展一次环境卫生大扫除的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时间安排

2023年3月13日—3月17日

### 二、工作安排

3月13日至3月16日，各单位对各自办公场所及卫生责任区开展一次深度环境卫生大扫除。

3月17日，由后勤服务处组织力量对学校各公共区域进行消毒工作。

3月20日至21日，校爱卫会对各单位开展卫生大扫除情况进行检查，检查结果上网公布。

### 三、任务安排和标准

1.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宣传教育工作，特别是增强师生爱护环境的意识，积极投身大扫除活动。（责任单位：宣传统战部、后勤服务处、学生工作处）

2. 对楼梯扶手、台阶等要求无灰尘、杂物、垃圾；走廊地面无灰尘、无烟头杂物、痰迹等，地面洁净光亮；墙面无鞋印，墙角、顶棚无蜘蛛网；绿化带无白色垃圾、杂物等。（责任单位：后勤服务处）

3. 对所有场所的公共走廊、楼梯、电梯、扶手及公共卫生间进行全面消毒工作。（责任单位：后勤服务处）

4. 进行一次校内食堂除四害工作。（责任单位：后勤服务处）

5. 校内宿舍区公共区域进行一次全面灭鼠工作。（责任单位：后勤服务处）

6. 对行政楼前喷泉、东大门两侧喷泉进行清洗工作。（责任单位：后勤服务处）

7. 对校内垃圾场进行全面清洗和消毒工作，要求垃圾桶清洗、垃圾房内无杂物堆放、垃圾房周边地面保持干净、垃圾桶摆放整齐等。（责任单位：后勤服务处）

8. 宿舍内及公共走廊、楼梯间进行全面大扫除，要求做到走廊地面、楼梯无灰尘、无烟头、物资、垃圾等，地面洁净光亮；宿舍内要求做到地面干净整洁，无垃圾堆放；桌面物品摆放整齐；卫生间无异味，马桶无黄斑等；水池台面无水渍、物品摆放整齐等。（责任单位：学生工作处）

9. 各学院对各自负责的教室、机房、实验室、办公室、实验实训室、资料室、会议室等场所进行卫生大扫除。要求做到室内物品摆放整齐，地面清洁卫生，无留存垃圾；门、窗洁净、无灰尘、无张贴物；卫生洁具摆放整齐；办公用品、文件档案、书籍资料摆放整齐；墙面、墙角、天花无蛛网、无灰尘；绿化养护区内无白色垃圾等。（责任单位：各部门、各学院）

10. 海安校区请根据实际情况，由海安校区管委会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组织开展环境卫生大扫除活动。

#### 四、要求

1. 请各单位、各学院高度重视卫生清理的重要性，提高政治站位，要明确责任人、责任区和任务，认真组织教职工、学生开展卫生大扫除，分片包干，落实责任。

2. 卫生大扫除过程中，全校师生要注意安全。清理电器设备时要切断电源，高墙外窗视情况可免于清理，以免发生人身伤害事故。

3. 3月20日至21日，学校爱委会将组织由党政办、学生工作处、后勤服务处等单位组成的检查组对各单位卫生大扫除情况进行检查和通报。



南通理工学院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代）

2023年3月8日

---

南通理工学院后勤服务处

2023年3月8日印发

---